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科股份”或“公司”）曹丽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127,5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上述股份中 1,651,03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76,558 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曹丽丽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预计合计减持不超过 1,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72%，减持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以上所减持的股份，均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曹丽丽女士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曹丽丽	5%以下股东	4,127,596	2.97%	非公开发行取得： 4,127,596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曹丽丽	4,127,596	2.97%	夫妻关系
	龚军	4,227,596	3.04%	夫妻关系
	合计	8,355,192	6.01%	—

注：持股合计数占总股本比例为 6.00%，与上表合计数产生的误差为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所致。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曹丽丽	不超过：1,000,000 股	不超过：0.7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00,000 股	2020/6/16 ~ 2020/12/12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龚军、曹丽丽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基础上，就龚军和曹丽丽各自所获锁定期为 12 个月的本次发行认购股份，其应按照第一期 40%、第二期 30%、第三期 30%的比例进行解禁。解禁日期分别为该等股份发行上市日后满 12、24、36 个月之次一交易日。除了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前两期股份解锁的前提为，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对

应解锁期满上一年度联宏科技《专项审核报告》并根据前述报告及本协议约定完成对应年度盈利承诺补偿后，龚军、曹丽丽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方可根据前述约定分期解锁；第三期股份解锁的前提为，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最后一个盈利预测补偿年度联宏科技《专项审核报告》及承诺补偿期结束后的《减值测试报告》并根据前述报告及本协议约定完成对应年度盈利承诺补偿和拟购买资产减值补偿（如有）后，龚军、曹丽丽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方可根据前述约定解锁。前述股份锁定期间，不以质押、代持等任何方式处置或影响该等锁定股份的完整权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减持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曹丽丽女士可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能科股份股价情况、市场情况，仅部分实施或者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曹丽丽女士本次减持比例小，数量少，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曹丽丽女士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